

东明县人民政府

关于给予东明县消防救援大队记集体三等功的决定

东政发〔2023〕18号

2023年9月14日，东明旭阳化工双氧水生产装置突发火灾，东明县消防救援大队全体指战员闻警即动，第一时间赶到现场，科学研判、英勇奋战、高效处置，成功控制了火情，保住了周边多处生产设施和危化品储罐，避免了次生灾害发生，处置过程中无人员伤亡，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为东明经济社会稳定作出突出贡献。

为表彰先进、鼓舞士气，推动东明消防救援事业取得新突破，经县政府研究，决定给予东明县消防救援大队记集体三等功一次。希望东明县消防救援大队全体指战员珍惜荣誉，发扬成绩、再接再厉、为除险保安、维护社会稳定再立新功。全县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职工要以先进为榜样，勇担时代使命和社会责任，努力为建设平安东明作出积极贡献。

东明县人民政府

2023年11月23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